

浙江省信用协会文件

浙信协〔2024〕29号

关于批准《工业企业碳信用评价指南》、 《碳信用管理指南》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信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规定，我会对《工业企业碳信用评价指南》、《碳信用产品》2项团体标准进行立项审查。经专家组评审，所申报的标准立项材料符合立项条件，同时经专家组建议与讨论，将《碳信用产品》更名为《碳信用管理指南》，并对2项团体标准予以批准立项。

请起草单位按照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有关要求，严格把控标准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制定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实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联系人：施佳淋 联系方式：0571—87011532

电子邮箱：zhexinyongxiehui@126.com

